

在想不起法条规定时如何解题？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82/2021_2022__E5_9C_A8_E6_83_B3_E4_B8_8D_E8_c36_482747.htm 无论是单选题，还是多选题或者不定项选择题，单纯考法条规定的日趋减少，大量的是将法条与法理结合起来进行考察。毫无疑问，无论答哪种类型的题，如能精确记忆法条规定，答起题来都会得心应手。但面对万千法条，我们不可能每条规定都能耳熟能详，拿不准的情况经常发生。在此种情况下掌握正确的解答方法就很关键。这里有一个很重要的技巧，就是用法律原理进行推导。因为许多法律规定后面都有一定的法律原理作支撑，如果对该原理理解透彻，完全可以依据该原理作出正确的选择。如2002年首届司法考试卷三第24题：陈国忠在安定庄有五间瓦房，陈国忠的儿子陈良在外地工作，1998年陈国忠去世，陈国忠的五间瓦房由其侄子陈治一家暂住。1999年陈治未经陈良同意，将房子卖给了同村的胡双龙，陈良听说后立即将陈治告上法庭，法院审理后判决陈治将卖房所得款项全部返还陈良，陈治不服提起上诉。在上诉审过程中，陈治提出反诉，要求陈良返还其对房屋的修缮费。问二审法院应当如何处理陈治的反诉？A．应当将反诉与本诉一并审理、判决 B．直接将案件发回重审 C．可以对反诉进行调解，调解不成发回重审 D．可以对反诉进行调解，调解不成告知陈治另行起诉 本题考察的是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若干问题的意见第184条。该条规定：“在第二审程序中，原审原告增加独立的诉讼请求或原审被告提出反诉的，第二审人民法院可以根据当事人自愿的原则就

新增加的诉讼请求或反诉进行调解，调解不成的，告知当事人另行起诉。” 如果不知道或记不准此条规定，则可以依据这样的原理进行推导，即：我国民事诉讼的一条重要原则是调解原则，法院审理案件应当根据自愿合法原则进行调解；同时，我国实行两审终审制度，如果在二审中对新的诉讼请求直接作出判决，则可能会剥夺当事人的上诉权。因此，本题的正确答案为D项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